

中苏关系大事记

(1949·10—1989·5)

中共四川省委党校图书资料室

1989年6月·成都

前 言

从1949年到1989年，40年的时间里，中苏关系由亲密联盟到反目为仇，然后又逐步走向正常化。这段戏剧化的历史，吸引了众多研究者的注意力。为了向关心中苏关系的同志提供一点帮助，我们经过半年的努力，编写出了这本大事记。大事记按年为序，内容取自公开的报刊资料，并尽量注意引用原始材料，对若干重大事件有简要评述。附录收有1950年中苏会谈的文件、1989年中苏最高级会晤联合公报、中苏贸易情况统计表以及主要参考文献名录。

参加大事记编写工作的同志是：高川琳、王工化（1949—1957年），王春果、王 晓 中（1958—1965年），施 文 义（1966—1976年），唐若兰（1977—1984年），李胜（1985—1989年）。全书经王工化统稿，孙传胜审阅。

由于我们经验不足，占有资料有限，这本大事记还不够完善，作为内部资料进行交流。恳请有关单位与读者批评指正，以便修改。

编者

1989年6月于成都

目 录

1949年.....	1
1950年.....	1
1951年.....	3
1952年.....	4
1953年.....	4
1954年.....	5
1955年.....	7
1956年.....	8
1957年.....	11
1958年.....	13
1959年.....	14
1960年.....	15
1961年.....	17
1962年.....	19
1963年.....	20
1964年.....	24
1965年.....	26
1966年.....	27
1967年.....	28
1968年.....	29
1969年.....	29
1970年.....	32

1971年.....	33
1972年.....	35
1973年.....	35
1974年.....	37
1975年.....	38
1976年.....	38
1977年.....	40
1978年.....	41
1979年.....	42
1980年.....	43
1981年.....	44
1982年.....	45
1983年.....	47
1984年.....	48
1985年.....	51
1986年.....	53
1987年.....	57
1988年.....	59
1989年.....	63

附 录

中苏友好同盟互助条约.....	66
中苏关于中国长春铁路、旅顺口及大连的协定.....	69
中苏关于贷款给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协定.....	72
中苏联合公报.....	74
中国对苏进出口总额统计表.....	79
本书主要参考文献名录.....	81

一九四九年

1949、10、1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毛泽东主席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公告》中宣布：“凡愿遵守平等、互利及互相尊重领土主权等项原则的任何外国政府，本政府均愿与之建立外交关系。”

1949、10、2 苏联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次日，中国与苏联建立外交关系。

苏联是第一个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并与之建立外交关系的国家。

1949、10、5 苏联政府任命罗申为首任驻华大使，中国政府任命王稼祥为首任驻苏大使。同日，中苏友好协会成立，刘少奇当选为会长。

1949、12、9~1950、2、26 毛泽东主席访问苏联。毛主席在莫斯科答塔斯社记者问时说，这次访苏将解决中苏友好同盟条约、苏联对我国贷款、中苏贸易和贸易协定等问题。访苏期间，毛主席与斯大林等苏方领导人举行了一系列会谈，讨论有关中苏两国的重大政治经济问题。

一九五〇年

1950、1、13 苏联代表在联合国宣布，苏联支持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关于联合国席位的声明，“并且坚持将国民党集团的代表从安理会开除出去。在国民党代表退出安理

会之前，苏联代表团将不参加安理会的工作。”直到8月1日，苏联代表才重新出席安理会的会议。

1950、1、20 周恩来总理兼外长抵达莫斯科，参加《中苏友好同盟互助条约》等协定的谈判工作。

1950、2、14 中苏两国在莫斯科签署《中苏友好同盟互助条约》以及《关于中国长春铁路、旅顺口及大连的协定》、《关于贷款给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协定》。条约和协定分别规定，缔约国的一方在受到日本或与日本同盟的国家之侵袭而处于战争状态时，另一方即尽其全力给予军事及其他援助；苏联将长春铁路的一切权利及财产无偿移交给中国，苏军从旅顺口海军基地撤退，并将大连港口的行政和财产移交中国政府；苏联向中国提供3亿美元的贷款，分5年交付，年息为1%。

同日，中苏互换照会，“声明1945年8月14日中苏间所缔结之相当的条约与协定，均失去其效力，同样，双方政府确认蒙古人民共和国之独立地位，已因其1945年的公民投票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已与其建立外交关系而获得了充分保证”。

1950、2、17 毛主席周总理离开莫斯科回国。毛主席的临别演说指出：“业已经过条约固定下来的中苏两大国人民的团结将是永久的，不可破坏的，没有人能够分离的。”“苏联经济文化及其他各项重要的建设经验，将成为新中国建设的榜样。”

1950、3、27 中苏两国在莫斯科签订《关于在新疆创办中苏石油股份公司协定》、《关于在新疆创办中苏有色及稀有金属股份公司协定》、《关于创办中苏民用航空股份公

司协定》。公司均按平权合股原则组成，分别负责经营北京至赤塔、北京至伊尔库茨克、北京至阿拉木图等航线，以及开采新疆的石油，有色和稀有金属。

1950、4、11 中苏两国分别批准《中苏友好同盟互助条约》及其他协定。毛主席在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上指出：中苏条约和协定便利我们放手进行国内建设和共同对付可能的帝国主义侵略，争取世界和平。

1950、4、20 中苏签订1950年贸易及换货协定。根据协定，苏联将供应中国各种工业设备，中国将供应苏联各种原料。同时还签订了1950年到1952年苏联供应中国各种工业装备及器材的议定书。

1950、6、25 朝鲜战争爆发。

1950、10、25 中国人民志愿军入朝参加抗美援朝战争。

一九五一年

1951、1、18 中苏联合委员会发表公告：根据中苏关于中长路、旅顺口及大连的协定，苏联已在1950年内将全部有关财产移交给中国政府。

1951、3、14 中苏签订铁路联运协定，从4月1日起建立两国间旅客、行李、货物的联运。

1951、6、15 中苏两国在莫斯科签订了1951年贸易议定书。议定书规定，中苏双方的供应要比1950年大大增加。

1951、8、19 建国后中国首次选派的留苏学生于13日和19日分两批启程赴苏。

1951、10、13 中苏友协第一次全国代表会议闭幕。中苏友协的会员已达1700多万人。

一九五二年

1952、4、12 中苏在莫斯科签订1952年贸易议定书。议定书规定，双方的供应要比1951年大大增加。

1952、8、17~9、22 周恩来总理访问苏联，8月20日会见斯大林，9月15日双方发表会谈公报，并公布苏联把中国长春铁路移交中国政府的公告和两国外长《关于延长共同使用中国旅顺口海军基地期限的换文》。

1952、10、5~14 苏共十九大在莫斯科举行。

1952、10、8~1953、1、11 中共中央书记刘少奇率领中共中央代表团参加苏共十九大，并对苏联进行友好访问。

一九五三年

1953、3、5 斯大林逝世。

1953 3、8~17 周恩来总理率中国代表团在莫斯科参加斯大林丧礼。

1953、3、9 《人民日报》发表毛泽东同志悼念斯大林的文章《最伟大的友谊》。文章指出：“斯大林同志全面地划时代地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理论，把马克思主义的

发展推进到新的阶段。”“从列宁逝世以来，斯大林同志一直是世界共产主义运动的中心人物。”“为着纪念我们伟大的导师斯大林，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同苏联共产党和苏联人民，在斯大林的名义下的伟大友谊将无限地加强起来。”

同日，北京举行六十万人参加的斯大林追悼大会。

1953、3、14 苏共中央举行全会，决定解除马林科夫的苏共中央书记职务，由赫鲁晓夫出任苏共中央书记。

1953、3、26 中苏签订1953年度货物周转议定书，规定中苏间贸易要进一步扩大。

1953、7、27 朝鲜停战协定在板门店签字。

1953、9、3~7 苏共中央举行全会，会上选举赫鲁晓夫为苏共中央第一书记。

1953、9、15 李富春在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26次会议上作《关于与苏联政府商谈苏联对我国经济建设援助问题的报告》。报告谈到：“苏联政府同意满足我国政府的要求，决定给我国经济建设以长期的、全面的巨大援助。连同过去三年来帮助我国设计的企业在内，至1959年为止，苏联政府将帮助我国新建与改建141项规模巨大的工程，……当这些企业建成以后，我国的工业生产能力将大大增长，那时我国将成为一个自己有独立的工业的国家，我国的工业化将获得一个稳固的基础。”

一九五四年

1954、1、23 中苏两国1954年换货议定书在莫斯科

签字。

八 1954、7、28~30 周恩来总理访问苏联。

1954、9、20 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建国后第一部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宪法序言部分指出：“我国同伟大的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同各人民民主国家已经建立了牢不可破的友谊”。

1954、9、29~10、12 苏共中央第一书记赫鲁晓夫率苏政府代表团参加中国国庆庆典。两国领导人举行了会谈。10月12日公布了关于中苏关系和国际形势各项问题的中苏联合宣言、关于对日本关系问题的联合宣言、关于苏军自共同使用的中国旅顺口海军根据地撤退并将该根据地交由中国完全支配的联合公报、关于将中苏合办各股份公司中的苏联股份移交给中国的联合公报、关于科学技术合作协定的联合公报和关于修建兰州——乌鲁木齐——阿拉木图铁路的联合公报。此外，还签订了关于苏联给予中国5亿2千万卢布长期贷款的协定和关于苏联帮助中国新建15项中国工业企业和扩大原有协定规定的141项企业设备的供应范围（苏联补充供应的设备总值在4亿卢布以上）的议定书。

1954、10、12 中、苏、蒙三国政府发表关于修建从集宁到乌兰巴托的铁路并组织联运的公报。

1954、12、11~28 中国和苏联之间科学技术合作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在莫斯科举行。会议通过了中苏科学技术合作委员会章程，签订了决定双方在国民经济各部门进行科学技术援助的五项义务的议定书。

1954、12、30 中苏关于在两国间建立定期航空交通的协定在北京签字。

一九五五年

1955、1、1 中苏民用航空股份公司、中苏石油股份公司、中苏有色及稀有金属股份公司、中苏造船股份公司中的苏联股份已经全部移交中国。移交后，上述公司分别改为中国民用航空局、新疆石油公司、新疆有色金属公司和国营大连造船公司。

1955、1、31 国务院举行第4次全体会议，周恩来总理作了关于苏联在促进原子能和平用途的研究方面给予中国帮助的问题的报告，并通过了《苏联建议帮助中国研究和利用原子能的决议》。

1955、2、11 中苏关于1955年换货议定书在莫斯科签字。议定书规定，中苏1955年的贸易额将进一步增加。

1955、4、29 中苏签订关于苏联帮助中国和平利用原子能的协定。

1955、5、8 苏联驻中国旅顺口地区的部队撤离回国。

1955、6、7~30 中苏科技合作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在北京举行。会上签订了在国民经济部门相互进行科学技术援助的议定书。

1955、12、2 中苏关于1959年换货议定书在莫斯科签订。议定书规定，1956年两国之间的换货将进一步扩大。

一九五六年

1956、1、4 中、蒙、苏三国发表联合公报，宣布乌兰巴托——集宁铁路建成和联运开始。

同日，中苏在莫斯科签订了两国民用航空技术合作协定。

1956、2、4~3、27 朱德副主席访问苏联并率领中共中央代表团参加苏共二十大。

1956、2、14~25 苏共二十大在莫斯科举行。赫鲁晓夫在总结报告中提出：由于世界情况已发生根本变化，有可能通过议会道路使资本主义过渡到社会主义，和平共处是苏联对外政策的总路线，在帝国主义存在的情况下战争是可以避免的，可以通过和平经济竞赛来战胜资本主义。总结报告还提出了反对个人迷信，保证集体领导和发扬社会主义民主的问题。大会闭幕后，赫鲁晓夫又作了《关于个人崇拜及其后果》的秘密报告。秘密报告主要谈了对于斯大林的个人崇拜的形成经过及带来的严重后果，对斯大林作了与过去截然不同的评价。这个报告被披露后，在国际上引起了强烈的反应。

1956、4、5 《人民日报》发表《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一文。1956年12月29日《人民日报》又发表了《再论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这两篇文章前面都注明，是根据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的讨论，由人民日报编辑部写成的。这两篇文章委婉但是明确地表示了对苏共二十

大的不同意见。

1956、4、6 苏联部长会议第一副主席米高扬访问中国。毛主席在同米高扬及苏联驻华大使的谈话中，表示了中共对斯大林问题的不同意见。毛主席着重指出，斯大林“功大于过”，对斯大林“要具体分析”，“要有全面估价”。

1956、4、7 中苏在北京签订了苏联援助中国发展某些部门的协定。这项协定规定建设55个新的工业企业，作为对苏联援建的156个项目的补充。苏方要为上述55个企业提供设备、设备设计工作和其它种类的技术援助。总价约为25亿卢布。中国将通过贸易程序支付这项费用。此外还签订了一项关于修建兰州——西伯利亚铁路上的阿克斗卡站的铁路和从1960年起组织这条铁路联运的协定。

1956、4、25 毛主席在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讲话时说：“苏联过去把斯大林捧得一万丈高的人，现在一下子把他贬到地下九千丈。”“中央认为斯大林是三分错误，七分成绩，总起来还是一个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又说：“我们的方针是，一切民族、一切国家的长处都要学，政治、经济、科学、技术、文学、艺术的一切真正好的东西都要学。但是，必须有分析有批判地学，不能盲目地学。对于苏联和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经验，也应当采取这样的态度。”“外国资产阶级的一切腐败制度和思想作风，我们要坚决抵制和批判。但是，这并不妨碍我们去学习资本主义国家的先进的科学技术和企业管理方法中合乎科学的方面。”

1956、6、30 苏共中央发表关于克服个人崇拜及其后果的决议。同日，苏联《共产党人》杂志发表列宁写给

1923年1月党代表大会的信件。信件被认为是列宁的政治遗嘱，其中包含对斯大林的评价。

1956、7、5 中苏文化合作协定在莫斯科签订。

1956、7、25 中苏1959年补充换货议定书在北京签字。

1956、8、18 中苏共同调查和综合利用黑龙江流域自然资源的协定在北京签订。

1956、9、15~27 中共八大在北京举行。八大正确地分析了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后国内主要矛盾的变化，确定把党的工作重点转向社会主义建设。鉴于苏共的经验教训，八大还提出了发扬党内民主、反对个人崇拜和健全国家的民主与法制的正确决定。但是，由于种种原因，八大会后不久，党就在实际上背离了八大路线。米高扬率苏共代表团出席了中共八大。

1956、10、23 匈牙利事件爆发。据1963年9月6日以人民日报和红旗杂志编辑部名义发表的《苏共领导同我们分歧的由来和发展》一文称：“苏共领导在匈牙利反革命势力占据了布达佩斯的紧急关头，曾经一度准备采取投降主义的政策，企图把社会主义的匈牙利抛弃给反革命。”中共则“坚决主张采取一切必要的措施粉碎匈牙利的反革命暴乱，坚决反对抛弃社会主义的匈牙利。”

（1989年4月2日，匈牙利社会主义工人党总书记格罗斯在谈到匈牙利事件时说，比较准确的评价是，开始是学生运动，是一次起义，后来演变成反革命。）

1956年、10、30 苏联政府发表《关于发展和进一步加强苏联同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友谊和合作的基础的宣

宣言》。《宣言》检讨了苏共过去在处理与其他社会主义国家关系方面的一些错误，表示愿意根据“完全平等、尊重领土完整、国家独立和主权、互不干涉内政”等原则来建立相互关系，并通过友好协商来解决相互关系中的各种问题。《宣言》是苏共领导采纳了中共中央关于正确处理各国共产党、工人党，以及各社会主义国家之间的关系问题和坚决反对大国沙文主义的错误做法的建议后发表的。

一九五七年

1957、1、7~11及17~19 周总理访问苏联，并参加中国、匈牙利、苏联三国党政代表团会议。三国会谈公报强调，要巩固和发展所有社会主义国家之间的兄弟友谊联系，坚决制止削弱社会主义阵营牢不可破的团结和堡垒作用的一切企图。

1957、1、18 毛主席在省市自治区党委书记会议上讲话说：“去年这一年，国际上闹了几次大风潮。苏共二十次代表大会大反斯大林，这以后，帝国主义搞了两次反共大风潮，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中也有两次大的辩论风潮。”27日又说：“在形势的压迫下，苏联那些顽固分子还要搞大国沙文主义那一套，行不通了。”“这回恩来同志在莫斯科就不客气了，跟他们抬杠子了，搞得他们也抬了。这样好，当面扯清楚。……我们也没有一切都捅穿，法宝不一次使用干净，手里还留了一把。……如果他们硬是这样走下去，总有一天要统统捅出来。”

1957、2、16 中苏关于进一步发展两国间电讯联系和邮电科技合作议定书在北京签定。

1957、4、11 中苏在莫斯科签订1957年货物交换议定书。

1957、4、15~5、6及5、24~26 苏联最高苏维埃主席伏罗希洛夫访问中国。

1957、5、10 赫鲁晓夫在答美国《纽约时报》总编辑卡特勒奇问时宣称：苏、美共同决定世界人类的命运。

1957、10、4 苏联第一颗人造地球卫星“人造卫星1号”发射成功。

1957、10、15 中苏签订关于国防新技术的协定。协定规定：苏联向中国提供原子弹样品和生产原子弹的技术资料。

1957、10、29 苏中友好协会在莫斯科成立。

1957、11、2~20 毛主席访问苏联，参加十月革命40周年庆典，并出席各国共产党、工人党代表会议。

1957、11、14~16 社会主义国家共产党和工人党代表会议在莫斯科举行。会上，中共和苏共就从资本主义向社会主义过渡的问题进行了争论。会后发表了《社会主义国家共产党和工人党代表会议宣言》（即《莫斯科宣言》）。这个宣言总结了国际共运的经验，提出了各国共产党共同的斗争任务，肯定了十月革命道路的普遍意义，概括了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共同规律，规定了兄弟党、兄弟国家关系的准则。

1957、12、21 中苏两国边境以及与边境相通的河流和湖泊通航协定在莫斯科签订。

一九五八年

1958、1、18 中苏关于共同进行和苏联帮助中国进行重大科技研究的议定书在莫斯科签字。议定书规定，中苏两国在最近5年内（1958—1962年）将共同进行122项对中国有重大意义的科学技术项目的研究工作和进一步加强两国科学机构之间的直接联系。

1958、4 苏联国防部长马利诺夫斯基向中国提出，共同建立长波电台。中国政府表示，同意在中国建设该项设施，但是费用全部由中国负担，所有权是中国的。后因中苏关系恶化，此事未达成协议。

1958、4、23 中苏在北京签订了通商航海条约，条约规定在有关两国间通商、航海和其它一切经济联系方面，双方将相互给予最惠国待遇。同时，还签订了1958年货物交换议定书，根据议定书，中苏1958年的贸易额将有所增长。

1958、7、21 苏联政府提议与中国建立共同舰队，被中国政府拒绝。

1958、7、31～8、3 赫鲁晓夫访问中国，与毛主席、周总理举行会谈，双方讨论了国际形势和中苏关系等问题。会谈中，中国方面拒绝了苏方提出的关于建立共同舰队和长波电台的建议。

1958、8、8 中苏在莫斯科签订关于苏联在技术上援助中国建设和扩建冶金、化学、煤炭、机械制造、木材加工、建筑材料工业企业和电站的协议。